

证券代码：603398

证券简称：*ST 沐邦

公告编号：2026-032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期股价涨幅较大，偏离基本面，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相关风险提示如下：

一、股票交易近期涨幅较大

公司股票自 2026 年 3 月 4 日至今，累计涨幅 22.69%，其中三个交易日涨停。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未发生重大变化，股价短期内上涨过快，脱离基本面，存在下跌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公司存在营收不足 3 亿的重大退市风险

公司年审会计师出具的专项说明显示，“截至本专项说明出具之日止，根据我们已经实施的审计程序和已获得的审计证据，我们尚不能确定沐邦高科业绩预告中 2025 年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超过 3 亿元，以及沐邦高科预计将消除财务类退市指标情形。”

公司存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的重大风险。

三、公司存在被年审会计师出具非无保留内控审计意见的重大退市风险

公司年审会计师出具的专项说明显示，“沐邦高科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被出具否定意见，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截至本专项说明出具之日止，经初步审核，非标意见涉及事项尚未消除，如后续无法获取充分审计证据证明相关事项已消除，预计将对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出具非无保留意见。”

如 2025 年度财务报表或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将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

四、公司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1 日披露了《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法院决定对公司启动预重整并指定临时管理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44），南昌中院对公司启动预重整，不代表正式受理申请人对公司的重整申请。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南昌中院关于受理重整申请的相关法律文书，即申请人的重整申请能否被法院受理、公司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均存在不确定性，重整是否成功也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若法院裁定受理申请人对公司的重整申请，公司股票将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五、公司股票存在其他终止上市风险

如果法院正式受理申请人对公司的重整申请且重整顺利实施完毕，将有利于改善公司的经营和财务状况，推动公司回归可持续发展轨道；但是，即使法院正式受理重整申请，后续仍然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并被实施破产清算的风险。如果公司因重整失败而被法院宣告破产，则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六、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

公司及廖志远、张忠安、汤晓春、张忠华、黄美亮于 2026 年 3 月 20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江西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6〕1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相关当事人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本次《行政处罚决定书》主要涉及 2023 年及 2024 年半年报财务数据，并对 2025 年期初数有一定影响，公司将尽快进行更正。同时，公司 2025 年财务数据尚未经审计且上年度内控非标意见所涉事项尚未整改完成，公司退市风险尚未消除。

鉴于上述事项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破产重整等事项（2025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进行披

露。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四日